附件1：

临河区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实施方案

2023年中央财政继续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给予支持，根据巴彦淖尔市农牧局和财政局有关要求，为持续提升临河区农技推广服务能力，全力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现就临河区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基层农技推广体系要稳定队伍、提升素质、回归主业，强化公益性服务功能”等重要讲话精神，紧扣围绕保障粮食稳定安全供给、自治区建设国家农畜产出输出基地和农高区建设任务，组织引导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履行好促转化、推技术、做示范等公益性职能，引导支持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组织规范发展，创新技术推广服务方式方法，集成组装先进技术模式，由点及线到面推广高产优质品种和先进适用技术模式，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效能。高质、高效、全程、全面发展机械化，推动“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能力水平提升，提供综合技术解决方案，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的科技支撑和人才保障。

**二、主要目标**

（一）基层农技推广机构人员在岗率超过90%，每个基层农技人员指导服务农牧业科技示范主体4个，对每个农牧业科技示范主体上门指导服务次数5次以上，农牧科技示范主体抽样满意度超过95%，农牧业技术推广公共服务对象抽样满意度超过70%。

（二）推广不少于3项符合临河区主导（特色）产业发展需求，质量安全、节本增效、生态环保的优质绿色高效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农牧业生产，农牧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超过95%。

（三）建设不少于6个长期稳定的农牧业科技示范基地，示范基地建设倾向农高区，每个基地试验示范2项以上先进适用技术模式，开展5次以上观摩培训活动，使其成为集示范展示、技术指导、农民培训等多功能、综合性的农牧业技术示范服务平台。

（四）全区农技人员普遍应用信息化手段进行学习交流和业务指导，使用中国农技推广APP比例超过90%，农技人员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农技推广服务的比例超过80%，补助项目实现技术服务网络化、推广服务信息化、绩效考核电子化。

（五）提升全区农技推广队伍及农技人员业务能力，对不少于1/3以上的编制内基层农技人员进行5天以上脱产业务培训，其中异地培训（出旗县）人数不低于培训人员总数的60%。

（六）继续实施特聘计划，招募知识全面、技能过硬、服务优良、热爱农村的特聘农技员4名。

（七）围绕农牧业全程机械化作业薄弱环节，加快农机新技术新机具推广应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智能化农机化技术,减少作业成本,提高作业精准度,助力农业节本增效。

**三、主要任务**

**（一）支持主导品种主推技术落地应用。**结合我区主导产业需求，确定小麦、玉米、设施农业和肉羊为2023年示范产业。遴选推荐2023年农牧业重点适用技术、农作物品种和优良畜禽品种主推名录，选择3项符合资源节约、增产增效、生态环保、质量安全等要求的优质绿色高效技术模式，依托示范基地和示范主体，加快推广先进技术入户到田。

**主推品种**

**小 麦：**巴麦13

**玉 米：**西蒙3358、先玉1611、科河699

**设施农业：**黄瓜德瑞特D19、鲜食番茄（西红柿）丰收128 （硬果）、普罗旺斯（软果）、薄皮甜瓜等。

**肉 羊：**华蒙肉羊、杜泊羊、东佛里森

**主推技术**

**小 麦：**春小麦两改三配套绿色增效及麦后复种多元栽培技术和小麦水肥一体化绿色生产技术。

**玉 米：**玉米密植高产精准调控栽培技术和玉米红蜘蛛绿色防控技术。

**设施农业：**设施瓜菜绿色优质高效栽培关键技术、塑料大棚促早延后一年两茬高效栽培技术和薄皮甜瓜大棚多膜覆盖增温保温促早延后栽培技术。

 **肉 羊：**肉羊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舍饲羔羊早期断奶直线育肥技术、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处理技术和畜禽重大动物疫病标准化防疫技术。

继续推行农技人员包村联户服务机制，构建“专家+农技人员+示范基地+示范主体+辐射带动户”的链式推广服务模式，实现主推技术精准进村入户到田，提高农牧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二）创新农业科技服务模式。**围绕粮食稳产保供的要求和自治区建设国家农畜产品输出基地任务，开展农业技术培训、农业防灾减灾等技术服务，强化推广体系公益性职责履行。构建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的多元互补、高效协同的农技推广体系，探索新型农技推广服务模式，推动农技推广机构与科研院所、涉农高校、农业科技服务公司等主体联合开展技术推广服务。为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和小农户提供全程化、精准化和个性化的指导服务。提升基层农技推广机构服务能力，立足职责履行和发展要求，找准乡镇农技推广机构定位，支持有条件的乡镇改善服务能力。

**（三）提升基层农技推广队伍素质。**通过分层分类培训、持续提升学历、补充高素质人才、强化激励约束等措施，将基层农技推广队伍打造成“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乡村振兴骨干力量。开展不少于3天的理论知识更新培训，不少于2天的实训课程，人员不少于100人次。鼓励支持基层农技人员通过脱产进修、在职研修等方式，学习专业知识，提升服务能力。加大高素质人员补充力度，严把人员进入“门槛”，选拔学历水平和专业技能符合岗位要求的人员进入基层农技推广队伍。

**（四）支持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发展。**壮大社会化农技（农机）服务力量，重点支持农高区内农业科技服务公司、专业服务组织、科技服务能力较强的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社会化服务组织创新代耕代种、代管代收、全程托管、“互联网+农机作业”等社会化服务模式，为农户提供生产管护、技术服务、收割销售等全程“保姆式”科技服务。鼓励社会化服务组织牵头建设区域性综合服务平台，带动小农户合作经营、共同增收，探索村级农技（农机）服务网络站、点，通过公开招标、定向委托等方式，支持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承担公益性农技服务。引导农业科技（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通过建立示范基地、“田间学校”等方式开展先进技术试验示范。支持建设一批技术水平高、辐射带动能力强、服务效果好的星级农业（农机）科技社会化服务组织，引导健全农业科技（农机）社会化服务主体作业等标准，特别是农机手技术服务标准等，不断提高科技服务水平。

**（五）打造先进农牧业技术示范展示平台。**加强农高区国家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建设管理。2023年继续支持6个农牧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其中农高区内示范基地4个），即：鲜农万亩设施农业示范园区、巴彦淖尔市农高区现代灌区智慧农业高新示范园区、临河农场高效农业综合示范园区、富川养殖示范基地、仙童家庭农场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园区和八一乡明诚“种养一体”科技示范基地。统一树立“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标牌。以基地为载体示范推广主推技术，开展农技指导和培训服务，在基地开展优质新品种对比展示、先进技术试验示范和实训活动。聚焦规模养殖全程机械化，依托家庭农场、农机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培养科技示范户，加强农机、农艺融合集成应用展示示范，加快推进全程机械化。

**（六）大力培育农牧业科技示范主体。**遴选130名技术指导员，聚焦小麦、玉米、设施农业和肉羊产业需求，按照“选好一个、带动一片、致富一方”的原则，遴选能力较强、乐于助人的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带头人、种养大户、乡土专家等520名作为农业科技示范主体，通过指导服务、技术培训等方式，把配套集成、简单易学的种养、防灾减灾和标准化生产技术传授给示范主体，把省工省力、节本增效的新型农机具推广到示范主体，把农牧业生产投入品供给和农产品供求等信息发送到示范主体，提高示范主体的自我发展能力和对周边农牧户**（特别是小农牧户）**辐射带动能力。组织基层农技人员在农牧业生产的重要时节和关键时节，对示范主体开展手把手、面对面的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技术指导员和农业科技示范主体遴选倾向农高区。

**（七）继续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围绕主导产业发展需求，从农牧业乡土专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骨干、种养能手中招募4名特聘农技员，开展产业技术指导服务，将“土专家”“田秀才”和新型经营主体技术骨干等作为农技推广服务重要力量。特聘农技员由临河区农牧局进行招募、使用、管理和考核，按照发布需求、个人申请、研究公示、确定人选、签订服务协议及报备上级农牧部门、在中国农技推广信息平台填报等程序进行。特聘农技员招募要全程公开透明，继续完善特聘农技员管理制度，规范购买服务协议，稳定聘任与动态调整相结合，优先续聘考核优秀人员，依托中国农技推广信息平台，通过线上线下协同方式，对特聘农技员进行在线动态管理。特聘农技员招募倾向农高区。

**（八）提高农技推广信息化水平。**持续普及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使用，推进农技员、特聘农技员注册及核准机制，加快普及“互联网+”农技推广服务手段，引导广大农技人员和专家使用“中国农技推广”信息平台在线开展业务培训、问题解答、互动交流等技术服务，鼓励广大农民和新型经营主体利用信息平台获取服务信息，发挥信息平台在管理决策和快速精准服务方面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提高农技人员、专家和生产经营者对平台的认知度和使用率。

**四、项目实施期限及资金使用预算**

项目实施时间为2023年6月-2024年6月30日。

项目总投资130万元，全部为中央投资，具体安排如下：

（一）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补助35万元。

（二）农牧业科技示范补助60万元。

（三）农技人员能力提升补助15万。

（四）农牧业全程机械化作业补助20万。

以上补助内容及资金使用预算如下：

**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资金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投资金额****（万元）** | **所占比例****（%）** | **建设内容** |
| 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补助 | **35** | **26.9** | 1.用于基层农技人员进村入户开展技术服务补助、聘请专家团队所需费用；2.用于农技推广服务特聘农技员开展技术服务补助；3.其他费用（技术资料印刷、制度建设及工作考评、宣传报道、标牌制作等费用）。 |
| 农牧业科技示范补助 | **60** | **46.2** | 1.现代农牧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补助，重点支持农高区开展10个科技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建设补助；2.对农牧业科技示范主体推广应用新品种、新技术、新肥料、新模式、新器械进行补助，重点推广“四控”新技术；3.采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推广服务补助。 |
| 农技人员能力提升补助 | **15** | **11.5** | 主要用于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包括参加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培养、异地研修、集中培训和现场实训等所需的教材、场地、差旅、食宿、交通等培训有关费用。 |
| 农牧业全程机械化作业补助 | **20** | **15.4** | 主要用于肉羊养殖全程机械化粪污处理服务费 |
| **合 计** | **130** | **100** |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确保项目各项工作科学、高效、有序运行，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专家组和技术指导组。

**1.领导小组**

组 长：赵国栋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李 泉 区政协副主席、农牧局局长

 郭庆宏 区财政局局长

王 健 区人社局局长

李 倩 区编办主任

 任光发 区审计局局长

霍 青 区财政局副局长

苗三明 区农牧局副局长

各乡镇（农场）乡镇（农场）长

项目领导小组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审定，资金的分配拨付以及项目的实施、政策落实、检查验收和总结宣传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农牧局，主任李泉（兼），具体负责上传下达、工作协调、项目的具体落实及项目档案的管理，并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的工作。

**2.专家组**

组长：李 泉 区农牧局局长

成员：苗三明 区农牧局副局长、高级农艺师

 付 政 区农牧局副局长

 陆惠平 区财政局农财股股长

 蔡建军 高级兽医师

 何忠萍 高级经济师

 高 尚 畜牧师

 邱 波 农艺师

孙亚红 推广研究员

 乔 娜 农艺师

 闫广桐 会计师

专家组主要负责组织筛选、推荐和确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制作技术明白纸，开展对技术指导员和科技示范户的督促、考评、培训和管理服务，积极探索适合农技推广工作开展的各项运行机制和工作制度。

**3.技术指导组**

组长：苗三明 区农牧局副局长、高级农艺师

成员：何忠萍 区推广中心主任

 蔡建军 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樊秀荣 区推广中心副主任、推广研究员

 张世军 区畜牧水产工作站站长

孙亚红 区畜牧水产工作站、推广研究员

 郭 东 区农牧业机械化服务中心主任

 高海燕 区推广中心副主任、高级农艺师

 各推广机构负责人

技术指导组全面负责全区的农牧业技术推广工作；各技术指导员要根据主导产业及包村联户服务进行技术指导，主要负责科技示范户、种养大户、农民的技术指导和科技示范基地建设的指导。

**（二）规范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关于修订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2﹞25号）**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细化支出范围，明确资金使用用途，确保专款专用。不弄虚作假、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挤占挪用，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接受财政部门和审计部门的的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四）加强总结宣传**

认真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做法，积极开展《农业技术推广法》实施30周年普法宣传等活动，发掘宣传在农高区稳产保供、应急救灾中涌现的经验模式、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用好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和直播、短视频、长图等新媒体形式加强宣传，为农技推广工作营造良好氛围。